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1)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场。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留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之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達人民幣16,385,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了75%。其中，來自於醫學診斷產品銷售以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7,355,000元（佔總營業額的45%），同比上升42%；來自於技術轉讓和技術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030,000元（佔總營業額的55%），同比上升115%。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8,155,000元，比二零零四年同期僅增加了25%。為嚴格遵守GMP標準，本集團加大了對產品品質控制的支出，但同時有效地將生產過程中的各項成本控制在合理的範圍之內，使得銷售成本的增幅遠低於銷售收入的漲幅。因此，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31%上升到50%。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1,300,000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4,503,000元，虧損數額比去年同期下降了22%。因年內有若干研究開發項目進入了臨床試驗階段，加之新產品的上市要求積極的市場准入戰略，而投入了更多人力和財務資源，使得研究開發成本、分銷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比去年同期分別有所增長。另外，其他經營開支的增加還包括由於人民幣升值而反映在帳面上的匯兌損失。另一方面，行政開支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9,977,000元，而二零零四年同期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3,409,000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研究開發、技術轉讓及產業化等各方面均取得理想的進展。

研究開發方面，治療愛滋病的新藥尼非韋羅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或「SFDA」）申報臨床研究批文。治療糖尿病的淡糖、治療關詳炎的重組人腫瘤壞死因子受體—Fc融合蛋白（Etanercept）、治療癬紅斑痣的光動力藥物海姆泊芬（Hemporfin）等共3個產品已被國家藥監局批准進入臨床研究。治療尖銳濕疣的5-氨基酮戊酸鹽（ALA）的臨床試驗基本完成，即將申報新藥證書。

技術轉讓方面，本集團積極拓展海內外市場。二零零五年二月，繼將一項技術的海外權利轉讓給一家台灣公司之後，本集團又將該項技術的國內權利轉讓給國內一家公司，轉讓金額為人民幣17,000,000元，同時保留一定比例的銷售收入提成。集團策略性地將研究開發項目在大陸的權利及海外的權利分別轉讓給不同的公司，這有利於集團在該項目獲得最大的收益。

專利方面，本集團一直以來對創新藥物和科研成果積極進行知識產權保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申請6項發明專利，其中1項為專利合作條約(PCT)專利。

產業化方面，本集團致力於醫學診斷系列產品的市場推廣，於回顧期內取得了31項醫學診斷產品的醫療器械註冊證，使得醫學診斷產品的醫療器械註冊證達44項。本集團正全力拓展唐氏綜合徵產前篩查系統的市場。

前景

本集團的治療尖銳濕疣的光動力新藥5-氨基酮戊酸鹽(ALA)的臨床試驗基本結束即將申報新藥證書，治療腫瘤的脂質體阿霉素已申報生產。這兩個產品將於明年投入產業化，集團正全力改造這兩類產品的生產場地，以便配合這兩個產品的GMP認證和上市銷售。預計該兩個產品的投產，將為本集團帶來一定的收益。

本集團在產業化方面已有診斷試劑、HLA基因芯片、唐氏綜合徵產前篩查系統的生產銷售，加上光動力新藥5-氨基酮戊酸鹽(ALA)及脂質體阿戰素的即將獲批投產，集團即將加快完成從純粹的研究開發向研究開發和產業化並重的轉型，使公司走上更加良性的發展階段。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或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行使該等權利。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7及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董事、

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券(包括股份權益和／或淡倉)權益(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持有的		權益類別	持有內資股	約佔持有
		內資股數目	身份		所佔百分比	股份的百分比
王海波	內資股	51,886,43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0.13%	7.31%
蘇勇	內資股	18,312,86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3.58%	2.58%
趙大君	內資股	15,260,71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2.98%	2.15%
方靖	內資股	5,654,60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10%	0.80%

附註：「長」指長倉。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以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和／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部分予以披露的人士載列如下(以下股份權益及淡倉(如有)就是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作出披露外所披露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有		權益類別	佔各股本	佔股本
		股份數目	身份		類別的百分比	總額的百分比
上海市醫藥(集團)總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企業	27.26%	19.66%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7.26%	19.66%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130,977,816(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5.58%	18.45%
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企業	20.69%	14.92%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0.69%	14.92%
復旦大學	內資股	30,636,288(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5.98%	4.31%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H股	70,564,000(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企業	35.64%	9.94%
S.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td.	H股	65,856,000(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33.26%	9.28%
SIIC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H股	4,708,000(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38%	0.66%

競爭權益

除下列圖表所披露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在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上海通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0%
寧波亞太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89%
上海青平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39%
上海禾豐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50%
上海福達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70%
上海華氏製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100%
上海華氏醫藥高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藥物研究	100%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海南同盟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9%
海南三洋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80.55%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美聯生物技術公司	研究基因模式	49.47%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可獲授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訂明的條款及條件下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指引以書面訂立其職責範圍。主要責任包括審核和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和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翁德章先生、程霖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實務，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

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2005	2004	2005	2004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925	2,467	16,385	9,382
銷售成本	(2,466)	(1,574)	(8,155)	(6,520)
毛利	7,459	893	8,230	2,862
其他收入	1,398	1,679	3,839	4,911
研究及開發成本	(4,307)	(3,940)	(12,158)	(11,685)
分銷成本	(1,563)	(662)	(4,053)	(1,718)
行政開支	(2,713)	(3,778)	(6,203)	(8,342)
其他經營開支	(801)	(80)	(955)	(531)
經營虧損	(527)	(5,888)	(11,300)	(14,503)
應佔聯營公司稅前虧損	104	(496)	(694)	(1,579)
除稅前虧損	(423)	(6,384)	(11,994)	(16,082)
稅項	(123)	769	986	1,868
除稅後虧損	(546)	(5,615)	(11,008)	(14,214)
少數股東權益	348	345	1,031	805
股東應佔虧損	(198)	(5,270)	(9,977)	(13,409)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0.0003)	(0.0074)	(0.0141)	(0.0189)

附註：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在編製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是與編製售股章程（發佈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為配合公司股份在創業板的上市）所載本公司會計師報告中所載的財務資料時所採用者一致。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

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以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綜合基準編製。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逾半數投票權或以其他方式擁有可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權利的實體。於附屬公司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當日合併其賬目，惟於控制終止當日不再合併。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盈餘會對銷，除非成本不能追回，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2. 稅項

	未經審核截至		未經審核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123)</u>	<u>769</u>	<u>986</u>	<u>1,868</u>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須繳付中國所得稅，而適用的一般所得稅率為33%。由於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且經營和註冊於國家級的高新技術開發區，故其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至15%。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獲認為註冊於浦東新區的內資公司，也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至15%。因此，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須按應稅額的15%計提所得稅。

3.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每股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198,000元（二零零四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5,270,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已發行股份71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71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9,977,000元（二零零四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13,409,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已發行股份71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710,000,000股）計算。

4.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零）。

5. 股東資金

	未經審核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115,014	1,709	1,120	(14,293)	174,550	
期內虧損	—	—	—	—	(13,409)	(13,409)	
	<u> </u>						
於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709</u>	<u>1,120</u>	<u>(27,702)</u>	<u>161,141</u>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71,000	115,014	1,709	1,120	(39,194)	149,649	
期內虧損	—	—	—	—	(9,977)	(9,977)	
	<u> </u>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709</u>	<u>1,120</u>	<u>(49,171)</u>	<u>139,672</u>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海波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王海波先生 (執行董事)
蘇勇先生 (執行董事)
趙大君先生 (執行董事)
樓屹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靖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蔣國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傑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俊煜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德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內。